

附件 1

政府采购项目 采 购 需 求

项目名称：河南质量工程职业学院校本部及舞钢校区教学楼
空调采购安装项目

采购单位：河南质量工程职业学院

编制时间：2025 年 7 月 31 日

编制说明

一、采购单位可以自行组织编制采购需求，也可以委托采购代理机构或者其他第三方机构编制。

二、编制的采购需求应当符合《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1〕22号）要求及政府采购的相关规定。

三、斜体字部分属于提醒内容，编制时应删除。

四、对不适用的内容应删除，并调整相应序号。

一、需求调查情况

（一）是否开展需求调查

否。本项目采购预算为 83.90 万元，未达到《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第 11 条规定情形，故不需要开展需求调查

（二）需求调查方式

/

（三）需求调查对象

/

（四）需求调查结果

1. 相关产业发展情况

/

2. 市场供给情况

/

3. 同类采购项目历史成交信息

/

4. 可能涉及的运行维护、升级更新、备品备件、耗材等后续采购情况

/

5. 其他相关情况

/

二、需求清单

（一）项目概况

1. 采购内容: 河南质量工程职业学院校本部及舞钢校区教学楼需安装空调一批，含采购、安装、验收、质保等内容，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2.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 交货期：合同签订后，20 日内供货、安装、调试完成。
4. 质保期：6 年。
5.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行业合格标准，满足采购人需求。
6. 标段划分：本项目划分为一个标段。

（二）采购项目预（概）算

总 预 算：839000.00 元

包 1 预算：839000.00 元

（三）采购标的汇总表

包号	序号	标的名称	品目 分类编码	计量 单位	数量	是否 进口
1	1	空调	A02061804 空调机	批	1	否

（四）技术商务要求

1. 包 1

（1）技术要求

一、采购内容及技术参数

第一部分：校本部致知楼教室空调采购安装

名称	技术规格、参数、配置要求	单位	数量
3 p 柜机变频 冷暖空调	1、能效等级：≥2 级 2、APF：≥4.19 3、制冷量：≥7200W 4、制热量：≥9300W 5、制冷功率：≥1920W 6、制热功率：≥2840W 7、冷暖变频，具有电辅热功能；	台	66

	8、循环风量：≥1210m³/h 9、室内机噪音：≤47dB（A） 10、室外机噪音：≤56dB（A） 11、提供厂家 3C 证书、节能证书、环保证书和技术参数证明（包括厂家公开宣传彩页）		
--	---	--	--

第二部分：舞钢校区空调采购安装

名称	技术规格、参数、配置要求	单位	数量
1.5P 变频冷暖空调（挂机）	1、能效等级：一级能效 2、APF：≥5.30 3、额定制冷量：≥3510W 4、额定制热量：≥5010W 5、制冷功率：≥975W 6、制热功率：≥1240W 7、电辅热功率：≤1000W 8、循环风量：≥720m³/h 9、提供厂家 3C 证书、节能证书、环保证书和技术参数证明（包括厂家公开宣传彩页）	台	2
2P 柜机变频冷暖空调	1、能效等级：一级能效 2、APF：≥4.74 3、制冷量：≥5020W 4、制热量：≥7210W 5、制冷功率：≥1300W 6、制热功率：≥2000W 7、冷暖变频，具有电辅热功能；电辅热功率：≥1050W 8、循环风量：≥900m³/h 9、提供厂家 3C 证书、节能证书、环保证书和技术参数证明（包括厂家公开宣传彩页）	台	6

3P 柜机变频 冷暖空调	1、能效等级：≥2 级 2、APF：≥4.19 3、制冷量：≥7200W 4、制热量：≥9300W 5、制冷功率：≥1920W 6、制热功率：≥2840W 7、冷暖变频，具有电辅热功能； 8、循环风量：≥1210m³ /h 9、室内机噪音：≤47dB（A） 10、室外机噪音：≤56dB（A） 11、提供厂家 3C 证书、节能证书、环保证书和技术参数证明（包括厂家公开宣传彩页）	台	65
-----------------	---	---	----

舞钢校 3P 空调用空气开关：

空气开关	数量	65
	参数	2P 空开 40A

注：1、对以上产品的要求为满足招标人所需产品的最低要求，非唯一指定要求，如有与某产品的指标或参数描述相同，并非特指，仅为产品质量、档次、水平的参照。

2、本次采购内容如果要求的某些技术标准低于国家标准，均以最新的国家标准为准。采购技术要求中未明确的技术标准也均不得低于国家标准。

3、本次空调**采购除限定项目总价不超最高控制价外，单品报价**亦不能超出《平顶山市市级行政事业单位通用资产配置标准》中有关空调限制价格，即3P空调不能超过6500元/台，2P空调不能超过4500元/台，1.5P空调不能超过3000元/台；超出规定要求按废标处理。

二、校本部致知楼教室采购的 66 台 3P 空调中，有 38 台安装时可能需要加管，预估共需要加管 330 米，以实际需要为准。投标供应商在

响应文件中需对加管情况报一价格,即每加 1 米连工带料多少钱。此项费用不列入本次报价,中标后安装完毕以实际发生为准,另行结算。

(2) 商务要求

1、采购内容：河南质量工程职业学院校本部及舞钢校区教学楼需安装空调一批，含采购、安装、验收、质保等内容，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2、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交货期：合同签订后，20 日内供货、安装、调试完成。

4、质保期：6 年。

5、质量要求：符合国家、行业合格标准，满足采购人需求。

6、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甲方付给乙方合同总价的 30%的预付款，设备到货、安装完成后付给乙方合同总价的 40%货款，甲方组织验收合格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款总价剩余的 30%。

附件 2

政府采购项目 采购实施计划

项目名称：河南质量工程职业学院校本部及舞钢校区教学楼
空调采购安装项目

采购单位：河南质量工程职业学院

编制时间：2025 年 7 月 31 日

编制说明

一、采购单位可以自行组织编制采购实施计划，也可以委托采购代理机构或者其他第三方机构编制。

二、编制的采购实施计划应当符合《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1〕22号）要求及政府采购的相关规定。

三、斜体字部分属于提醒内容，编制时应删除。

四、对不适用的内容应删除，并调整相应序号。

一、合同订立安排

（一）开展采购活动的时间安排

- 1. 2025 年 8 月签订政府采购委托代理合同，辅助采购人申请办理本项目“政府采购备案表”等前期事宜；
- 2. 2025 年 8 月，本次项目拟采用公开招标的采购方式，发布招标公告；
- 3. 2025 年 8-9 月，供应商获取招标文件，参与项目投标；
- 4. 2025 年 8-9 月，线上开标会议，交易中心开展专家评审会，拟计划评审结束当天发布成交公告，而后 1 个工作日内与成交人签订合同，开展成交合同备案。

（二）采购组织形式

分散采购。

（三）委托代理安排

方式：由采购人单位自主选择在政府采购网站上备案完整，资料齐全，服务优良的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结果：选择河南中屹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为本项目提供政府采购代理服务。

（四）采购项目项目预（概）算及最高限价

包 1 预（概）算：839000.00 元

最高限价：839000.00 元

（五）采购包划分与合同分包

包号	序号	标的名称	品目 分类编码	计量 单位	数量	是否 进口	分包 要求
1	1	空调	A02061804 空调机	批	1	否	不允许 分包

（六）采购方式

1. 包 1

（1）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单一来源采购

☐其他采购方式： 否

选择采购方式的理由：公开招标方式能使竞争充分，便于采购人选择更优质的供应商，有利于采购需求的实现。

(2) 采购方式是否需要财政部门批准：

☒不需要

☐需要，报批安排：

(七) 供应商资格条件

1. 包 1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为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落实中小企业价格评审优惠政策；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请依据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之规定。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扫描件或复印件，也可提供电子营业执照）

3.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3.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3.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承诺函，格式自

拟);

3.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3.6 需提供“中国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https://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结果页面截图,不得有不良记录(执行财库【2016】125号文);

3.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承诺书)。

3.8 供应商须保证投标期间提供的所有资料真实有效,并愿意承担因提供虚假资料被视为放弃中标资格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包括上报主管部门,采购人有权在任何时间对其真实性进行核实,供应商对核实须配合(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3.9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注:1、按照财库〔2016〕125号文,采购人、代理机构在开标时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信用中国”及“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投标人信用情况,如有不良情况,按无效标处理。

2、本项目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3、如投标单位为新成立企业,可提供注册后的相关证明材料。

4、招标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中标供应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中标人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八) 竞争范围

1. 包 1

☒ 公开方式

☐ 邀请方式,依据: _____ / _____

（九）评审规则

1. 包 1

☐最低评标价法，选择该评审规则的理由：____/____

☒综合评分法，选择该评审规则的理由：根据满足采购人需求及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综合评价标准，使各投标文件具有可比性，选出最优中标人。

评标项目	评标分值	评标方法描述
投标报价	(30 分)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供应商投标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有效供应商的投标报价}) \times 30;$ 注：价格分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二位。 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20%扣除，请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要求提供相应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说明：1、投标报价超过最高限价按无效投标处理。2、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3、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供货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技术标部分（50分）	技术参数响应情况 (15 分)	投标文件所投产品的技术规格和参数完全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得分 15 分；有一项技术参数不满足或负偏离的扣 2 分，扣完为止。（需提供证明材料、证明材料未体现的参数将视为不满足技术参数要求）（参数要易于查找，直接标识出来，不得直接放整本或过多页无关材料，否则不得分）。
	技术方案 (35 分)	1、包装、运输方案（7 分） 供应商根据项目特点，编制包装、运输方案，从内容全面性，科学合理性，针对性情况打分：

		(1) 综合考虑各方面需求，实施安排全面详尽、考虑周全，完全能够满足采购项目的需要，得 7 分； (2) 综合考虑各方面需求，实施安排较为全面、考虑较为周全，能够满足采购项目的需要，得 5 分； (3) 综合考虑各方面需求，实施安排一般、考虑一般，基本能够满足采购项目的需要，得 3 分； (4) 考虑各方面需求不全面，实施安排不周全，虽然能够基本满足采购项目的需要，但还有很多地方需要进一步完善的得 1 分； 2、安装人员技术培训、安装调试方案（7 分） 结合采购需求，针对本项目的实际情况，提供详细科学的安装人员技术培训、安装调试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安装准备阶段、安装阶段、调试阶段等内容，按以下标准进行打分： (1) 综合考虑各方面需求，实施安排全面详尽、考虑周全，完全能够满足采购项目的需要，得 7 分； (2) 综合考虑各方面需求，实施安排较为全面、考虑较为周全，能够满足采购项目的需要，得 5 分； (3) 综合考虑各方面需求，实施安排一般、考虑一般，基本能够满足采购项目的需要，得 3 分； (4) 考虑各方面需求不全面，实施安排不周全，虽然能够基本满足采购项目的需要，但还有很多地方需要进一步完善的得 1 分； 3、进度保障、质量保证措施（7 分） 针对项目的供货计划、安装调试方案等制定进度保障、质量保证措施： (1) 综合考虑各方面需求，实施安排全面详尽、考虑周全，完全能够满足采购项目的需要，得 7 分； (2) 综合考虑各方面需求，实施安排较为全面、考虑较为周全，能够满足采购项目的需要，得 5 分； (3) 综合考虑各方面需求，实施安排一般、考虑一般，基本能够满足采购项目的需要，得 3 分；
--	--	---

		(4) 考虑各方面需求不全面，实施安排不周全，虽然能够基本满足采购项目的需要,但还有很多地方需要进一步完善的得 1 分； 4、安全保护措施（7 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项目实施安全保护措施进行综合评定，从内容详实情况，科学、合理性打分： (1) 综合考虑各方面需求，实施安排全面详尽、考虑周全，完全能够满足采购项目的需要，得 7 分； (2) 综合考虑各方面需求，实施安排较为全面、考虑较为周全，能够满足采购项目的需要，得 5 分； (3) 综合考虑各方面需求，实施安排一般、考虑一般，基本能够满足采购项目的需要，得 3 分； (4) 考虑各方面需求不全面，实施安排不周全，虽然能够基本满足采购项目的需要,但还有很多地方需要进一步完善的得 1 分； 5、风险管理措施与应急处理方案（7 分） 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工作中的风险分析、风险管理、处置预案、应急准备等情况： (1) 综合考虑各方面需求，实施安排全面详尽、考虑周全，完全能够满足采购项目的需要，得 7 分； (2) 综合考虑各方面需求，实施安排较为全面、考虑较为周全，能够满足采购项目的需要，得 5 分； (3) 综合考虑各方面需求，实施安排一般、考虑一般，基本能够满足采购项目的需要，得 3 分； (4) 考虑各方面需求不全面，实施安排不周全，虽然能够基本满足采购项目的需要,但还有很多地方需要进一步完善的得 1 分；
商务标评分标准 (20 分)	售后服务方案 (14 分)	1. 质保期内售后服务（7 分） (1) 综合考虑各方面需求，实施安排全面详尽、考虑周全，完全能够满足采购项目的需要，得 7 分； (2) 综合考虑各方面需求，实施安排较为全面、考虑较为周全，能够满足采购项目的需要，得 5 分； (3) 综合考虑各方面需求，实施安排一般、考虑一般，基本能

		够满足采购项目的需要，得 3 分； （4）考虑各方面需求不全面，实施安排不周全，虽然能够基本满足采购项目的需要，但还有很多地方需要进一步完善的得 1 分； 2. 质保期外售后服务（7 分） （1）综合考虑各方面需求，实施安排全面详尽、考虑周全，完全能够满足采购项目的需要，得 7 分； （2）综合考虑各方面需求，实施安排较为全面、考虑较为周全，能够满足采购项目的需要，得 5 分； （3）综合考虑各方面需求，实施安排一般、考虑一般，基本能够满足采购项目的需要，得 3 分； （4）考虑各方面需求不全面，实施安排不周全，虽然能够基本满足采购项目的需要，但还有很多地方需要进一步完善的得 1 分；
	质保期期限 （4 分）	质保期期限在 6 年的基础上延期加分， （1）延期 4 年或 4 年以上加 4 分； （2）延期 2 年或 2 年以上不足 4 年，加 2 分； （3）延期不足 2 年或不延期，不加分；
	落实绿色产品（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强制采购节能产品除外）（2 分）	（1）投标人所投产品在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投标文件中提供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原件扫描件或图片的加 1 分，如没有或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 （2）投标人所投产品在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内的，投标文件中提供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原件扫描件或图片的加 1 分，如没有或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

二、合同管理安排

（一）合同类型

1. 包 1

☒ 买卖合同

☐ 建设工程合同

☐ 技术合同

☐ 物业服务合同

☐ 委托合同

☐ 其他：_____

选择合同类型的理由：与项目采购需求相适应。

（二）定价方式

1. 包 1

☒ 固定总价，要求：固定总价合同

☐ 固定单价，要求：_____ / _____

☐ 成本补偿，要求：_____ / _____

☐ 绩效激励，要求：_____ / _____

选择定价方式的理由：预算金额固定，采购人不接收超越最高投标额的投标报价。

（三）合同文本的主要条款

1. 包 1

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

（试行）

项目名称：河南质量工程职业学院校本部及舞钢校区教学
楼空调采购安装项目

合同编号：_____

甲 方：河南质量工程职业学院

乙 方：_____

签订时间：_____

使 用 说 明

1. 本合同标准文本适用于购买现成货物的采购项目，不包括需要供应商定制开发、创新研发的货物采购项目。
2. 本合同标准文本为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编制提供参考，可以结合采购项目具体情况，对文本作必要的调整修订后使用。
3. 本合同标准文本各条款中，如涉及填写多家供应商、制造商，多种采购标的、分包主要内容等信息的，可根据采购项目具体情况添加信息项。

第一节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甲方（全称）：河南质量工程职业学院（采购人）

乙方（全称）：（供应商）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本采购项目的招标/谈判文件等采购文件、乙方的《投标（响应）文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具体情况及要求如下：

1. 项目信息

（1）采购项目名称：河南质量工程职业学院校本部及舞钢校区教学楼空调采购安装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

（2）采购计划编号：

（3）项目内容：

采购标的及数量（台/套/个/架/组等）：

品牌：规格型号：

采购标的及数量（台/套/个/架/组等）：

品牌：规格型号：

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商务要求具体见附件。

①涉及信息类产品，请填写该产品关键部件的品牌、型号：

标的名称：

关键部件：品牌：型号：

关键部件：品牌：型号：

关键部件：品牌：型号：

（注：关键部件是指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发布的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规定的需要通过国家有关部门指定的测评机构开展的安全可靠测评的软硬件，如CPU芯片、操作系统、数据库等。）

②涉及车辆采购，请填写是否属于新能源汽车：

☒否

（4）政府采购组织形式：☐政府集中采购 ☐部门集中采购 ☒分散采购

（5）政府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单一来源 ☐框架协议 ☐其他：

(6)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中小企业：☐是 ☐否

本合同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合同（中小企业预留合同）：☐是 ☒否

若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否给予小微企业评审优惠：☒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监狱企业：☐是 ☐否

(7) 合同是否分包：☐是 ☒否

(8) 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为外商投资企业：☐是 ☒否

(9) 是否涉及进口产品：

☒否

(10) 是否涉及节能产品：

☐是

☐否

是否涉及环境标志产品：

☐是

☐否

是否涉及绿色产品：

☐是

☐否

(11) 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是否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明确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

☐是 ☒否 ☐不涉及

2. 合同金额

(1) 合同金额小写：_____

大写：_____

（注：固定单价合同应填写单价和最高限价）

(2) 合同定价方式（采用组合定价方式的，可以勾选多项）：

☒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固定费率 ☐成本补偿 ☐绩效激励 ☐其他_____

(3) 付款方式（按项目实际勾选填写）：

☒分期付款：合同签订后，甲方付给乙方合同总价的 30%的预付款，设备到货、安装完成后付给乙方合同总价的 40%货款，甲方组织验收合格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款总价剩余的 30%。其中涉及预付款的：合同签订后，采购方向中标人支付合同金额的 30%作为预付款(中标人须提供相同金额的预付款保函)

3. 合同履行

(1) 起始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完成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
- (2) 履约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 (3) 履约担保：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是 ☒否
- (4) 分期履行要求： /
- (5) 风险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 /

4. 合同验收

- (1) 验收组织方式：☒自行组织 ☐委托第三方组织
- 验收主体： 河南质量工程职业学院(相关科室)
-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参加验收：☐是 ☒否
- 是否邀请专家参加验收：☐是 ☒否
-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参加验收：☐是 ☒否
-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参加验收：☐是 ☒否
- 是否进行抽查检测：☐是，抽查比例： / ☒否
- 是否存在破坏性检测：☐是，(应明确对被破坏的检测产品的处理方式)
☒否
-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 /
- (2) 履约验收时间： 按合同中约定的时间供货、安装、调试完成能正常运行后
- (3) 履约验收方式：☐一次性验收
☒分期/分项验收：1、设备到场开箱验收；2、设备安装前验收；

3、安装调试后试运行验收

- (4) 履约验收程序： 详见《设备安装调试验收方案》
- (5) 履约验收的内容： 详见《设备安装调试验收方案》
- (6) 履约验收标准： 详见《设备安装调试验收方案》
- (7) 是否以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样品作为参考：☐是 ☒否
- (8)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 /

5.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 (1)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
- (2)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 (3)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 (4) 中标（成交）通知书
- (5) 投标（响应）文件
- (6) 采购文件
- (7) 有关技术文件，图纸

(8) 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6.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_____双方盖章和（或）签字后_____生效。

7.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四份，甲方执两份，乙方执两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如签订的为电子合同以电子合同为准）。

合同订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合同订立地点：_____

附件：具体标的及其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联合协议、分包意向协议等。

甲方（采购人）		乙方（供应商）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或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或签字）	
		拥有者性别	
住 所		住 所	
联 系 人		联 系 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通信地址		通信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注：涉及联合体或其他合同主体的信息应按上表格式加列。			

第二节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1. 定义

1.1 合同当事人

（1）采购人（以下称甲方）是指使用财政性资金，通过政府采购方式向供应商购买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供应商（以下称乙方）是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且中标（成交），向采购人提供合同约定的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3）其他合同主体是指除采购人和供应商以外，依法参与合同缔结或履行，享有权利、承担义务的合同当事人。

1.2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合同”系指合同当事人意思表示达成一致的任何协议，包括签署的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中标（成交）通知书，投标（响应）文件，采购文件，有关技术文件和图纸，以及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2）“合同价款”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在全面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款。

（3）“货物”系指乙方根据本合同规定须向甲方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设备、产品（包括软件）及相关的其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他技术资料 and 材料等。

（4）“相关服务”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应提供的与货物有关的技术、管理和其他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管理和质量保证、运输、保险、检验、现场准备、安装、集成、调试、培训、维修、废弃处置、技术支持等以及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他义务。

（5）“分包”系指中标（成交）供应商按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的规定，根据分包意向协议，将中标（成交）项目中的部分履约内容，分给具有相应资质条件的供应商履行合同的行为。

（6）“联合体”系指由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组成，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主体。联合体各方应在签订合同协议书前向甲方提交联合协议，且明确牵头人及各成员单位的工作分工、权利、义务、责任，联合体各方应共同与甲方签订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联合体具体要求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7）其他术语解释，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 合同标的及金额

2.1 合同标的及金额应与中标（成交）结果一致。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3.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3.1 乙方应当在约定的时间、地点，按照约定方式履行合同。

4.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4.1 签署合同后，甲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履约行为进行检查，并及时确认乙方提交的事项。甲方应当配合乙方完成相关项目实施工作。

4.2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时提交各阶段有关安排计划，并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货物数量、规格、质量等内容。甲方有权督促乙方工作并要求乙方更换不符合要求的货物。

4.3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缺陷部分予以修复，并按合同约定享有货物保修及其他合同约定的权利。

4.4 甲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对交付的货物进行验收，未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乙方履约提出任何异议或者向乙方作出任何说明的，视为验收通过。

4.5 甲方应当根据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不得以内部人员变更、履行内部付款流程等为由，拒绝或迟延支付。

4.6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5.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5.1 签署合同后，乙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

5.2 乙方应按照合同要求履约，充分合理安排，确保提供的货物及相关服务符合合同有关要求。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配合甲方的履约检查及验收，并负责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协调工作。

5.3 乙方有权根据合同约定向甲方收取合同价款。

5.4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6. 合同履行

6.1 甲乙双方应当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如果没有先后顺序的，应当同时履行。

6.2 甲乙双方按照合同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时，应当先履行一方未履行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履行请求。先履行一方履行不符合约定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相应的履行请求。

7. 货物包装、运输、保险和交付要求

7.1 本合同涉及商品包装、快递包装的，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包装应适应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指定现场。

7.2 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负责办理将货物运抵本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并装卸、交付至甲方的一切运输事项，相关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7.3 货物保险要求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7.4 除采购活动对商品包装、快递包装达成具体约定外，乙方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涉及到具体包装要求的，应不低于《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标准，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内容，必要时甲方可以要求乙方在履约验收环节出具检测报告。

7.5 乙方在运输到达之前应提前通知甲方，并提示货物运输装卸的注意事项，甲方配合乙方做好货物的接收工作。

7.6 如因包装、运输问题导致货物损毁、丢失或者品质下降，甲方有权要求降价、换货、拒收部分或整批货物，由此产生的费用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8. 质量标准和保证

8.1 质量标准

（1）本合同下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合同约定的品牌、规格型号、技术性能、配置、质量、数量等要求。质量要求不明确的，按照强制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强制性国家标准的，按照推荐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推荐性国家标准的，按照行业标准履行；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履行。

（2）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环保、卫生的规定。

（4）乙方应向甲方提交所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包括相应的中文技术文件，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或服务指南等。上述文件应包装好随货物一同发运。

8.2 保证

（1）乙方应保证提供的货物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乙方应保证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具备合同约定的性能。存在质量保证期的，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合格后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或乙方书面承诺（两者以较长的为准）的质量保证期内，本保证保持有效。

（2）在质量保证期内所发现的缺陷，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3）乙方收到通知后，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响应时间内以合理的速度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4）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15.1条规定以书面形式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5）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

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约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9. 权利瑕疵担保

9.1 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9.2 乙方保证在交付的货物上不存在抵押权等担保物权。

9.3 如甲方使用上述货物构成对第三人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10. 知识产权保护

10.1 乙方对其所销售的货物应当享有知识产权或经权利人合法授权，保证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等权利。因违反前述约定对第三人构成侵权的，应当由乙方方向第三人承担法律责任；甲方依法向第三人赔偿后，有权向乙方追偿。甲方有其他损失的，乙方应当赔偿。

11. 保密义务

11.1 甲、乙双方对采购和合同履行过程中所获悉的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均有保密义务且不受合同有效期所限，直至该信息成为公开信息。泄露、不正当地使用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应当承担相应责任。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由双方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2. 合同价款支付

12.1 合同价款支付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及财政管理相关规定执行。

12.2 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甲方原则上应当自收到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为由迟延付款，不得将采购文件和合同中未规定的义务作为向乙方付款的条件。具体合同价款支付时间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3. 履约保证金

13.1 乙方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13.2 如果乙方出现【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情形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且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13.3 甲方在项目通过验收后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时间内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逾期退还的，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支付。

14. 售后服务

14.1 除项目不涉及或采购活动中明确约定无须承担外，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1) 货物的现场移动、安装、调试、启动监督及技术支持；

(2) 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3) 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所有的货物实施运行监督、维修，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4) 在制造商所在地或指定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营、维护、废弃处置等对甲方操作人员进行培训；

(5)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或者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货物在有效使用年限届满后应予回收的，乙方负有自行或者委托第三人对货物予以回收的义务；

(6)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由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14.2 乙方提供的售后服务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15. 违约责任

15.1 质量瑕疵的违约责任

乙方提供的产品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或存在产品质量缺陷，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根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要求及时修理、重作、更换，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15.2 迟延交货的违约责任

(1) 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影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形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迟延的事实、可能迟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

(2) 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甲方有权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如果涉及公共利益，且赔偿金额无法弥补公共利益损失，甲方可要求继续履行或者采取其他补救措施。

15.3 迟延支付的违约责任

甲方存在迟延支付乙方合同款项的，应当承担【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逾期付款利息。

15.4 其他违约责任根据项目实际需要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16. 合同变更、中止与终止

16.1 合同的变更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甲方可以在合同价款10%的范围内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并就此与乙方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

16.2 合同的中止

(1) 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供应商就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结果提起投诉的，甲方认为有必要的，可以中止合同的履行。

(2) 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1. 经营状况严重恶化；2. 转

移财产、抽逃资金，以逃避债务；3. 丧失商业信誉；4. 有丧失或者可能丧失履约能力的其他情形，乙方有义务及时告知甲方。甲方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中止合同并要求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消除相关情形或者提供适当担保。乙方提供适当担保的，合同继续履行；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未恢复履约能力且未提供适当担保的，视为拒绝继续履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3) 乙方分立、合并或者变更住所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乙方没有及时告知甲方，致使合同履行发生困难的，甲方可以中止合同履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4) 甲方不得以行政区划调整、政府换届、机构或者职能调整以及相关责任人更替为由中止合同。

16.3 合同的终止

(1) 合同因有效期限届满而终止；

(2)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构成根本性违约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16.4 涉及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17. 合同分包

17.1 乙方不得将合同转包给其他供应商。涉及合同分包的，乙方应根据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规定进行合同分包。

17.2 乙方执行政府采购政策向中小企业依法分包的，乙方应当按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签订分包意向协议，分包意向协议属于本合同组成部分。

18. 不可抗力

18.1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双方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18.2 任何一方对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合同不承担违约责任。但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18.3 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及时将事件情况以书面形式告知另一方，并在事件发生后及时向另一方提交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的详细报告，以及证明不可抗力发生及其持续时间的证据。

19. 解决争议的方法

19.1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以向有关组织申请调解。合同一方或双方不愿调解或调解不成的，可以通过仲裁或诉讼的方式解决争议。

19.2 选择仲裁的，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明确仲裁机构及仲裁地；通过诉讼方式解决的，可以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进一步约定选择与争议有实际联系的地点的人民法院管辖，但管辖法院的约定不得违反级别管辖和专属管辖的规定。

19.3 如甲乙双方有争议的事项不影响合同其他部分的履行，在争议解决期间，合同其他部分应当继续履行。

20. 政府采购政策

20.1 本合同应当按照规定执行政府采购政策。

20.2 本合同依法执行政府采购政策的方式和内容，属于合同履约验收的范围。甲乙双方未按规定要求执行政府采购政策造成损失的，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0.3 对于为落实中小企业支持政策，通过采购项目整体预留、设置采购包专门预留、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其中，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须将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21. 法律适用

21.1 本合同的订立、生效、解释、履行及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解决，均适用法律、行政法规。

21.2 本合同条款与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不一致的，双方当事人应按照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修改本合同的相关条款。

22. 通知

22.1 本合同任何一方向对方发出的通知、信件、数据电文等，应当发送至本合同第一部分《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所约定的通讯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

22.2 一方当事人变更名称、住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等信息的，应当在变更后3日内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对方实际收到变更通知前的送达仍为有效送达。

22.3 本合同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均应采用书面形式，传真或快递送到本合同中规定的对方的地址和办理签收手续。

22.4 通知以送达之日或通知书中规定的生效之日起生效，两者中以较迟之日为准。

23. 合同未尽事项

23.1 合同未尽事项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3.2 合同附件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三节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第二节 第 1.2（6）项	联合体具体要求	无
第二节 第 1.2（7）项	其他术语解释	无
第二节 第 4.4 款	履约验收中甲方提出异议或作出说明的期限	乙方提出履约验收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
第二节 第 4.6 款	约定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无
第二节 第 5.4 款	约定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无
第二节 第 6.1 款	履行合同义务的顺序	没有先后顺序
第二节 第 7.1 款	包装特殊要求	无
	指定现场	
第二节 第 7.2 款	运输特殊要求	无
第二节 第 7.3 款	保险要求	无
第二节 第 8.2（1）项	质量保证期	依照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中载明的有利于甲方的内容执行
第二节 第 8.2（3）项	货物质量缺陷响应时间	依照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中载明的有利于甲方的内容执行。或乙方收到通知后，应在 48 小时内以合理的速度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第二节 第 11.1 款	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	依据相关法律法规执行
第二节 第 12.2 款	合同价款支付时间	依照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中载明的有利于甲方的内容执行。
第二节 第 13.2 款	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的情形	无
第二节 第 13.3 款	履约保证金退还时间及逾期退还的违约金	无

第二节 第 14.1 (3) 项	运行监督、维修期限	依照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中载明的有利于甲方的内容执行
第二节 第 14.1 (5) 项	货物回收的约定	/
第二节 第 14.1 (6) 项	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依照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中载明的有利于甲方的内容执行
第二节 第 15.1 款	修理、重作、更换相关具体规定	乙方所交物品品种、数量、规格、质量不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合同规定的或乙方投标响应的，由乙方负责更换，并承担由此而支付的实际费用
第二节 第 15.2 (2) 项	迟延交货赔偿费	乙方如不能按合同规定时间全部或部分交货使有关货品不能正常运行，按每日应当收益的测算金额赔付甲方。（以设备论证报告的数据为准）
第二节 第 15.3 款	逾期付款利息	甲方逾期付款的，应按照同期银行基准贷款利率向乙方支付违约金或双方商议解决
第二节 第 15.4 款	其他违约责任	无
第二节 第 19.2 款	解决争议的方法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 2 种方式解决： (1) 向_____ / 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仲裁地点为_____ / _____； (2) 向_____项目所在地_____人民法院起诉。
第二节 第 23.1 款	其他专用条款	无

(四) 履约验收方案

1. 包 1

(1) 履约验收主体

☒ 采购人：河南质量工程职业学院

☐ 采购代理机构：_____

☐ 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_____

☐ 第三方专业机构：_____

☐ 专家：_____

☐ 服务对象：_____

☐其他： 否

(2) 履约验收时间

结合采购范围内内容分批或全部履约完成后组织验收。

(3) 履约验收方式

国家有规定按照规定方式验收，没有规定的以采购人惯常方式验收。

(4) 履约验收程序

国家有规定按照规定程序验收，没有规定的以采购人惯常程序验收。

(5) 履约验收内容

每一项技术和商务要求，以中标人对有关技术及商务要求的响应内容为准。

(6) 履约验收验收标准

采购文件、投标文件及合同有关验收的全部内容。

(7)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

无

(五) 风险管控措施

1. 包 1

(1) 国家政策变化应对措施：时刻关注国家政策的变化，以便于我们采取积极的应对措施，按国家、省、市及行业相关政策与采购人协商措施；

(2) 实施环境变化应对措施：不断改进并完善现有应对措施，始终保持与实施环境变化相适应，按国家、省、市及行业相关政策与采购人协商措施；

(3) 重大技术变化应对措施：充分论证重大技术变化的操作性，实施具体技术改造管理，按国家、省、市及行业相关政策与采购人协商措施

(4) 预算项目调整应对措施：履行相应的财政部门报批程序，按国家、省、市及行业相关政策与采购人协商措施

(5) 因质疑投诉影响采购进度应对措施：履行相应的财政部门报批程序，按国家、省、市及行业相关政策与采购人协商措施

(6) 采购失败应对措施：准确分析采购失败原因，并采取相应措施增加重新组织采购成功率，按国家、省、市及行业相关政策与采购人协商措施

(7) 不按规定签订或者履行合同应对措施：向法院起诉要求对方继续履行或者解除合同赔偿相应的损失，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按国家、省、市及行业相关政策与采购人协商措施

(8) 出现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情形应对措施：_

责令相关当事人予以改正，或者责令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并进行相应处罚，可单方作出变更、解除协议的权力，按国家、省、市及行业相关政策与采购人协商措施

政 府 采 购 项 目

采购需求和采购实施计划

一般性审查意见书

项 目 名 称：河南质量工程职业学院校本部及舞钢校区教学楼空调采购安装项目

采 购 单 位：河南质量工程职业学院（盖章）

预算主管部门：平顶山市财政局

审 查 时 间：2025 年 7 月 31 日

审 查 说 明

一、采购人应当建立审查工作机制，在采购活动开始前，针对采购需求管理中的重点风险事项，对采购需求和采购实施计划进行审查。

二、一般性审查的具体采购项目范围，由采购人根据实际情况确定。

三、审查应当符合《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需求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21〕22号）要求及政府采购的相关规定。

四、对于审查不通过的，应当修改采购需求和采购实施计划的内容并重新进行审查。

五、斜体字部分属于提醒内容，编制时应删除。

六、对不适用的内容应删除，并调整相应序号。

一、审查项目情况

(一) 审查项目名称： 河南质量工程职业学院校本部及舞钢校区教学楼空调采购安装项目；

(二) 审查对象：

1. 采购需求

(1) 参与确定采购需求的专家、第三方机构：
河南中屹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 采购需求版次： 2025 年 7 月（第一版）

2. 采购实施计划

(1) 参与确定采购实施计划的专家、第三方机构：
河南中屹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 采购实施计划版次： 2025 年 7 月（第一版）

二、审查人员

序号	姓名	单位	内部机构	职务/ 职称	联系方式	备注
1	郭亚峰	河南质量工程职业学院	财务处	处长	15137583369	
2	李宏伟	河南质量工程职业学院	教务处	处长	13783277027	
3	马光辉	河南质量工程职业学院	国资处	处长	13403757379	
4	王仲方	河南质量工程职业学院	纪 委	副书记	13938667266	
5	杨磊	河南质量工程职业学院	办公室		17737085730	

三、审查会议

1. 审查时间： 2025 年 7 月 31 日

2. 审查地点： 河南质量工程职业学院

四、审查意见

一般性审查主要审查是否按照《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规定的程序和内容确定采购需求、编制采购实施计划。

审 查 内 容	审查结果
如需开展需求调查的，是否按规定开展需求调查	否
采购需求是否符合预算、资产、财务等管理制度规定	是
对采购方式、评审规则、合同类型、定价方式的选择是否说明适用理由	是
属于按规定需要报相关监管部门批准、核准的事项，是否作出相关安排	是
采购实施计划是否完整	是
审查结论	通过
审查意见： <u>经审查，采购需求、采购实施计划符合相关规定，审查通过。</u>	

审查人员（签字）：

杨磊 王仲方 郭亚峰
马光料 李宏伟